

# 沂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沂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为落实省、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要求，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市场监管领域的全覆盖，全面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 (一) 适应机构改革新形势，进一步完善随机抽查制度。
- (二) 完成市场监管部门的“双随机”抽查全流程整合，实现市场监管领域主要监管部门内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
- (三) 深入推进部门联合抽查，实现市场监管领域主要监管部门开展部门联合抽查全覆盖。
- (四) 各有关部门对检查对象的年度抽查比例达到 3% 以上。
- (五) 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提升我局执法检查的能力和水平，定期为我局执法人员进行相关培训，以便更好的维护我县市场秩序的有序发展。

### 二、主要任务

- (一) 规范管理抽查事项清单，做好省政府部门联合监管平台的全面应用工作。组织编制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事项、检查对象、检查内容、事项类别、检查方式、抽查比例及频次、
-

检查实施层级和检查依据等要素。抽查事项清单实行动态更新，及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和本级政务信息公开网站，向社会公开。

（二）科学制定抽查计划。各相关科室要科学制定年度抽查计划，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监管效果，又防止任意检查和执法扰民。年度抽查计划按照要求报县市场监管部门备案，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和政务公开相关网站向社会公开。部门联合随机抽查的事项，要加强与县市场监管部门的沟通对接，明确发起部门和参与部门，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抽查计划应当包括被抽查对象的范围、抽查的比例、实施抽查的时间和方式、对执法检查人员的要求等；联合抽查计划，还应明确发起、参与部门。年度抽查计划可根据工作实际动态调整。

（三）统筹实施抽查检查。依据在县市场监管部门报备的年度抽查计划，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根据抽查涉及的对象范围，会同县市场监管部门，通过省政府部门联合监管平台，从检查对象分类专项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并根据实际情况随机匹配执法检查人员，保证双随机的严肃性。要科学编制具体检查工作方案，成立检查组，指定各组负责人，明确责任分工、程序规范、时间节点，确保检查工作依法依规高质量完成。抽查可以采取在线监测、现场核查等方式。涉及专业领域的，可委托第三方开展工作，或依法采用相关机构作出的鉴定结论。涉及特定领域的，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辅助开展。我单位作为牵头部门发起部门联合抽查时，要加强与相关参与部门的沟

通协调。参与联合抽查时，要主动配合发起部门，履行好本部门监督检查职责。

（四）强化抽查检查结果公示运用。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将抽查检查结果按规定时限通过省工作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对抽查发现的问题，按照“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做好后续监管衔接，依法加大惩处力度，按规定时限通过省政府部门联合监管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进行公示。要强化抽查结果的分析运用，与相关部门做好抽查结果的互认共享，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联合惩戒。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市场监管理念和方式的重要创新，是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的内在要求，是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的有力举措，是加快信用体系建设、创新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内容。各科室务必高度重视，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制定科学务实的工作方案，细化目标任务和推进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二）强化任务落实。各相关科室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建立工作责任制，尽快完成“一单、两库、一细则”的建立，同时要大力开展随机抽查，全面落实随机抽查工作机制，公平、有效、透明地进行事中事后监管，认真履行法定监管职责。对监管工作中失职渎职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三)注重宣传培训。切实加强“双随机”抽查工作宣传力度，及时向社会公布抽查事项清单，抽查依据，抽查主体，抽查内容和抽查方式。进一步加强对行政执法检查人员的培训力度，转变执法理念，及时总结交流“双随机”抽查工作经验，探索完善“双随机”抽查监管办法，不断提高执法检查的水平和能力。

#### 四、保障措施

一是加强统筹引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是一项系统性、全局性的工作，是全局各科室、局属各中心的共同责任。要明确任务分工、责任主体和时间进度，协调好科室人员，统筹调度，分工配合，确保“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有序高效运行。

二是严格责任落实。要主动落实监督管理主体责任，充分发挥本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作用。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做到科学监管、无事不扰。对忠于职守、履职尽责的，给予表扬和鼓励；对未履行、不当履行或违法履行监管职责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三是强化配套保障。坚持培训与监管同步，积极协调司法行政部门，加强执法人员培训，统筹推进行政执法资格认证，拓宽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选择范围，不断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

沂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3月8日